**桃園市騎樓禁止停放機車申請書**

申請日期：民國 年 月 日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姓名(行號) |  | 電話 |  |
| 通訊地址 |  |
| 申請地點 | 　　　　　　區\_\_\_\_\_\_\_\_\_\_里（請詳述門牌號碼）　　　　　　路／街　　　巷　　　弄　　衖　　號　　樓 |
| 證明文件 | 建物所有權或使用權證明文件 | □身份證明文件□公司登記或商業登記□建物所有權人證明文件□房屋租賃契約□其它使用權證明文件 |
| 其它證明文件 | □現場照片及示意圖□社區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□委託書 |
|  | 請勾選上列已附文件：計\_\_\_\_\_\_\_\_\_件〈文件以A4格式為主，並以迴紋針依序排列附於本申請書後方〉 |

附註說明：

建築物所有權人或使用人無意願開放騎樓停放機車，得向交通局申請禁止停放機車。

[填妥申請書後，檢附申請文件，郵寄或傳真至桃園市政府交通局]

地址：桃園市桃園區縣府路1號8樓

電話：(03)3322101轉6866

傳真電話：(03)3342104